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  
區

承辦人：羅漢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01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\_rd.17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030166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杏壇芬芳錄推薦及審查作業要點及修正條文對照表1份  
(13592920\_1103016677\_1\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北市杏壇芬芳錄推薦及審查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  
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修正「臺北市杏壇芬芳錄推薦及審查作業要點」條文  
及修正對照表1份。
- 二、本案業完成臺北市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  
系統流水號為1100500J0001，提請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 規  
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府法務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 
（含附件）

